团县委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一、部门职责

1、行使县委赋予的领导全县共青团工作和少先队工作的职权，对全县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。

2、参与制定青少年事业发展规划和青少年工作方针、政策，对青少年活动阵地、青少年报刊、青少年服务机构的建设进行规划和管理。

3、参与有关青少年事务的法律、法规的实施，协助县委、县政府处理、协调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事务。

4、调查青少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状况，研究青少年运动、青少年工作理论和青少年思想教育问题，提出相应对策，开展各种有益的活动。研究青少年违法犯罪问题，协同有关部门开展青少年法制教育工作，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。

5、协助政府教育部门做好中、小学生的教育管理工作，维护学校稳定和社会安定团结。

6、组织和带领全县青年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。

7、负责县内外青少年交流工作，做好青年统战对象的团结教育工作。

8、负责全县希望工程的发展及管理工作，加强与上级青少年发展基金会的联系。

9、承办县委、县政府及上级团委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

（一）团县委为独立核算单位，单位编制6名，其中行政编制4名，事业编制2名。年末实有在职人员4人，其中在编在岗4人，临聘人员2人。

（二）预算单位构成。团县委2020年部门预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：团县委单位本级一家单位。

三、部门收支概况

2020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包括机关本级的收入、支出及专项经费安排情况。收入既包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专项资金拨款；支出既包括机关基本运行的经费，也包括志愿者服务等方面的专项资金。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1022039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22039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0元，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元，上级补助收入0元。收入较去年增加了142039元，增加的原因是：人员工资经费增加，增加五险一金经费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，2020年年初预算数1022039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60039元，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32000元，专项项目支出630000元，支出较去年增加了142039元，增加的原因是：人员工资经费增加，增加五险一金经费。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022039元，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392039元，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五险一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0年年初预算数为630000元，是为全县共青团工作和少先队工作的职权，对全县青年社团组织进行指导和管理，全县青年在经济建设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，预防和减少青少年违法犯罪等专项活动而发生的支出。

五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 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2020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6000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21000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000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，公务用车运行费5000元）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元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情况

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，其中，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；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；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。

（三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

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，其中，处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，一般公务用车0辆，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，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0辆。

六、重点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 。

2020年财政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，编制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，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022039元，政府性基金拨款0元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1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、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“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食宿费等支出。

八、预算公开表（附后）

 2020年3月20日

附件：预算公开表

 